

# 专家揭露:

# “乙肝体检作弊药”是骗局

近段时间,一种号称可短时间使乙肝五项指标全部转阴的“体检作弊药”在网上火热叫卖。24日,北京佑安医院的肝病专家就此出面辟谣,称目前尚没有药物可实现上述功能,盲目用药将危及使用者生命安全。

近来,佑安医院门诊部咨询热线多次接到求证电话,询问网上火

热叫卖的“乙肝体检作弊药”是否安全有效。据咨询者反映,网上流传一则题为“乙肝作弊药是乙肝患者找工作的福音,保证体检全部阴性过关”的帖子,主要内容是介绍一种新药能让乙肝病毒暂时休眠,减弱病毒新陈代谢水平,从而在体检中无法查出。卖家在网上强调“这种药物对乙肝治疗无任何作用,但是服

用后可以让乙肝五项指标检测呈阴性”。

对此,佑安医院临床检验中心主任孙桂珍表示,乙肝五项检查是一项成熟的检测项目,目前国内应用的主要是酶联免疫法,该法直接查抗原而不是查病毒的代谢产物,因此帖子的说法不科学。“目前没有一种药物可以在短时间内将乙肝五

项指标全部转阴。”孙桂珍说。

佑安医院的肝病专家孟庆华教授解释说,这两种药物都是临床中严格控制用量和用法的处方药,如按照网上所说的那种用法服用,非但不能达到短时间转阴的目的,而且还很可能危及使用者的生命。

宋合营 刘慧

# “挂羊头卖狗肉” 传销窝点被打掉

本报讯 (记者 王金伟 实习生 吉亚南)日前,公安机关根据群众举报,打掉一非法传销窝点,犯罪嫌疑人东某被抓获。

据群众举报,市学生路有一家打着经营玉器的幌子却不从经销玉器,而是以高额返利吸引群众参与入股,怀疑是在进行非法传销。

警方接到报警后,初步了解到这个“香港泰旺实业有限公司”似乎是一家正规的公司,有正规的经营场所,营业执照齐全,但这种“正规”不是一种假象呢?

随着调查的深入,警方发现,犯罪嫌疑人东某通过网络注册了“香港泰旺实业有限公司”,并在工商部门领取了营业执照。但该公司名为经营玉器,实则以集资入股、到期分红返利为诱惑,吸引市民入股。该公司承诺每人入股金额580元,两天一返利,每次返利50元,一共返利15次,如此推算下来,580元的人股金额除了能买到一件玉器外,一个月的时间能得到750元现金。在利益的驱动下,一些市民便入了股,其经营性质与传销完全相同。在掌握了确凿证据后,警方随即收网。

目前,警方将嫌犯东某抓获。在一个月时间内,参与其中的群众有200余人,涉案金额300余万元。

# 互相攀比高消费 姐弟二人竟抢劫

本报讯 近日,我市某个家庭中19岁的姐姐和16岁的弟弟因涉嫌抢劫犯罪,被武陟县检察院提起公诉,使其父母望子成龙的美好愿望化成泡影。

该案的被告姐弟二人,涉案前分别就读于我市某师范学校和某中学。姐姐在上学时因贪玩、追求不当高消费,逐渐养成了不爱学习、互相攀比的坏习惯。因家庭经济一般,她又不肯向父母多要钱,随即便产生了抢劫同学的念头。从去年1月份开始,她伙同他人先后抢劫本校同学5人,抢得手机多部,现金100余元,并流窜到武陟县某中学抢劫中学生。当其弟弟向其要手机时,她又将在上中学的弟弟带上犯罪的道路。

据悉,姐弟二人的父母在我市某单位工作,收入一般,他们花尽一切积蓄供儿女求学,希望儿女们有一个美好的前途,没想到,一双儿女竟然双双成为抢劫犯。(李秋灵 王春香)



公安部新近配发的“七九”轻冲战术导轨系统由激光全息瞄准镜、激光红点瞄准指导器和战术强光灯组成。这一新装备使“七九”式微型冲锋枪在夜间、昏暗条件下的射击精度和命中率达到100%,真正做到了“指哪打哪”,有效提高了特警队员的快速反应能力。  
图为1月24日郑州市公安局特警突击队手持“七九”轻冲战术导轨系统进行战术演练。  
新华社记者 王颂 摄

# 警惕“电子红包”助长节日隐性腐败

□陈春园

春节临近,一些商场以“便民利民”为名,推出了一种可以反复充值的购物卡,充值金额最高可达5万元。由于购物卡送礼既方便又体面,因而一上市便大受青睐,被人称为“电子红包”。

“电子红包”到底送给谁?普通的亲朋好友自然不必通过这种方式,更不需要5万元之巨。被送者不是购卡者的顶头上司,就是有业务往来的同行,说白了是一些手上握有权力的人。看来,商家打着“创新服务”、“便民利民”的幌子,便利的不是普通老百姓,而是这些高端的消费群体。

商家此举在于模糊了“行贿”和“送礼”、人情和腐败的界线,使送礼者敢出手,收礼者敢伸手。从礼品券到代币券,从现金

券到购物卡,商家一次次变换花样,“创新”手段,纷纷瞄准灰色领域大肆竞争。这种看似“创新”的服务,实际上是变换花招,逃避监管。

“电子红包”若不叫停,势必扰乱正常的商业秩序,助长权力部门隐性腐败。国家应加快商业立法步伐,尽快出台相关法规,对这种行为明确定性,责成相关部门加强整治力度,狠刹这股歪风,把好节日反腐的关口。一些国家权力部门和工作人员也应该加强自律,不要掉进商家和送礼者共同挖掘的“节日陷阱”。

# 法制时评



“知音” (新华社发)

# 你问我答

## 质押设备丢失 该由谁来赔偿

咨询单位:某公司

咨询问题:我们公司欠了某厂一笔货款,去年我们与该厂签订了还款协议书,答应将公司一套设备质押给工厂。我公司答应在去年6月份之前还清债务,到时工厂再将设备还给我们。去年5月份,我们公司向该厂表示,因为资金周转的问题,公司会在去年6月底还清债务。当时该厂没作任何表示。到了去年6月底,我公司向该厂表示欠款已经可以归还了,希望该厂能在收到欠款的同时归还设备。但是该厂却表示设备已经丢失,不能归还。该厂还说我公司没有按照还款协议约定的时间还款,已经违约,他们不再对质押物负有保护责任,所以他们对设备丢失不承担任何责任。我们想问一下,现在这笔债务该怎样解决?

律师解答:

你询问的问题是质押合同中出质人和质押权人应该承担哪些责任。根据我国《担保法》的规定,质押权人应当妥善保管质押物,质权会因质押物的丢失而消失,担保债权会因此变为一般债权。作为保管人,应当对保管的物品毁损承担责任。既然该厂已经丢失了质押物,他们应该为此承担责任。既然质押的设备已经丢失,那么你们公司可以将设备折价,用于低偿你们欠该厂的部分货款。如果设备折价的价格大于你们欠款的数额,该厂还应该偿还差额部分。

## 商场违反约定 是否可以退租

咨询人:市民张先生

咨询问题:去年,我在某小型商场租了一家商铺,专门经营家居饰品。在跟商场签订租赁合同时,我要求商场保证不再将店铺租给其他经营家居饰品的商户。当时商场经理一口答应,还将这一条写进了我们之间签订的租赁合同。在签订了租赁合同后,我一次性支付了5年的租金,并开始在该商场里经营。可是不久前,我发现这家商场里又有一家家居饰品店正在装修,准备开业。我找到商场的经理,要求商场将这个新开的店撤了,可商场只是不断推托,直到新家居饰品店开业,问题也没有得到解决。因为商场违反了我们的约定,我要求退租,要商场将剩余的租金还给我,但是商场就是不同意。我可不可以因为这个原因要求退租?

律师解答:

既然你们当时已经将这一条款写进了租赁合同,就表示商场承诺他们将只允许商场里有你这一家家饰品店。商场没能遵守约定就属于违约,应该为此承担违约责任。不过还有一个细节问题,那就是在你们签订的租赁合同中,这一条款是怎样写的。如果当初租赁协议中已经写明,一旦商场不能保证这一点,那么租赁合同就因此解除,那你就要求商场退还剩余的租金。但是如果协议中没有这样的条款,那么就要看商场的违约行为是否对租赁合同的继续履行造成根本性的障碍,是否属于根本违约。只有商场的行为已经达到根本违约的程度,你才能要求解除合同。如果商场的行为还没有导致严重的损失,你可以要求商场赔偿在经营上因出现竞争对手造成的损失。你应该与商场进行协商,如果商场不同意,再到法院起诉。

马允安 整理

# 你问我答 解疑释惑

专职律师为您解答生活中的法律问题。咨询时请写清事情原委,注明您的姓名和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391)2863310

E-mail:mya610@sohu.com

# 漫画



一个和尚挑水吃,两个和尚抬水吃,三个和尚没水吃。现实生活中,此番景象并不少见。不愿出力弄水喝,倒不是口不渴,可能还有不满意所在岗位的心思。人往高处走,水往低处流,希望晋升在情理,但也要付诸行动,还要掂量自身能力。曾有一位经济学家说过这样一句话:“有岗者为王。”说的就是要立足本职,要珍惜岗位。没水喝会危及生命,没有岗位同样会影响正常的生活。套用“既来之,则安之”的古语,现实生活中,对待自己从事的岗位,可能也要“既做之,则安之”。人生如戏,却也来不得半点马虎,一个人在整个社会中扮演何种角色,能扮演何种角色,何时何地能变换角色,都不是拍拍脑袋就能实现的。况且,原本一个举手之劳的工作,却偏要高薪聘请,专门设置岗位,则就是一种资源的巨大浪费了。(新华社发)